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verseas Chinese Town (Asia) Holdings Limited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66)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舉行的
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的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中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廣東道13號港威酒店3樓宴會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批准。

經逾半數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擁有投票權的股東(包括委任代表)投票批准，下列決議案獲以投票方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與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489,281,512 (100.00%)	0 (0.00%)	489,281,512
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宣佈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489,281,512 (100.00%)	0 (0.00%)	489,281,512
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續聘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89,281,512 (100.00%)	0 (0.00%)	489,281,512
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重選魯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89,281,512 (100.00%)	0 (0.00%)	489,281,512
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	481,895,519 (98.49%)	7,385,993 (1.51%)	489,281,512
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股份	489,281,512 (100.00%)	0 (0.00%)	489,281,512
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批准擴大授予董事的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	481,895,519 (98.49%)	7,385,993 (1.51%)	489,281,512
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決議案全文。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重新委任魯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魯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獲股東正式批准且該委任其後即時生效。

魯恭先生，57歲，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魯先生為Granton Asia Limited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及持有海外酒店及公寓的股權。魯先生亦為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為新資本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062)高級顧問。魯先生曾任但已辭任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銀河娛樂企業管理有限公司高級顧問及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456，前稱為新協城市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魯先生亦曾於Unisys China Limited及蜆殼香港有限公司工作，並曾任信和集團、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Granton Asia Limited之高級管理層。魯先生具有十分豐富的管理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魯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彼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魯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股份權益。

魯先生並無於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魯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魯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其委任獲批准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開始至將於二零一九年舉行的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而本公司或魯先生均可根據董事服務協議的條款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或以其他方式予以終止。魯先生的基本年薪根據其在本集團所擔任的職責及現行市場狀況予以釐定。除上述薪金外，魯先生將不會就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享有任何其他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魯先生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本公司認為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或魯先生涉及而須予披露的事項，亦無須敦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曉雯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王曉雯女士、謝梅女士及林開樺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魯恭先生、黃慧玲女士及林誠光教授。

附註：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包括652,366,000股股份及每股面值0.10港元的96,000,000股不具表決權可轉換優先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b) 賦權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無。
- (c) 賦權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652,366,000股。